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4月24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6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雪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945.28 万元，2022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同时，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障正常经营生产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拟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环节、重大投资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和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保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在为本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 1 年，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

不超过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不超过 8 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有效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授信额度申请及融资租赁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公司及控股股东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栋梁先生将视具体情况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提供其他资产抵押担保，其中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为非全资孙公司欧昊新能源电力（甘肃）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时公司与关联方将按间接持股比例提供等比例担保。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雪峰先生、王泽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

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6,945.28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62,616.07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 21,600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英文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和经营策略，为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公司拟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具体变更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英文全称	Gansu Jingang Solar Co., Ltd	Gansu Golden Solar Co., Ltd
英文简称	Jingang Solar	Golden Solar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上述公司英文名称拟变更的情况，公司拟同步修订现行的《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
英文名称: Gansu Jingang Solar Co., Ltd	英文名称: Gansu Golden Solar Co., Ltd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其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变更备案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英文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